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151號7樓

電話：(02)2792691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5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5~27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7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7~60		六~二九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60~64		三十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65		三一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65		三二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65		三三
	(十二) 其 他	66		三四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67 ; 68~71		三五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67 ; 72		三五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67 ; 73~74		三五
	(十四) 部 門 資 訊	-		-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75~87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對其特定客戶加工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由於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上櫃公司，故預期管理階層有達成預計財務目標之壓力，其中營業收入係判斷獲利能力及經營績效的重要指標之一，且收入認列具有先天上較高之風險，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加工收入較上年度成長，且部分銷售金額重大客戶之營收成長率高於總營業收入成長率，對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故將前述特定客戶加工收入發生之真實性列為民國 114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對上述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相關收入發生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針對上述特定客戶執行比較本年度和以前年度營業收入變化及應收帳款週轉天數與授信條件差異分析，並評估其合理性。
3. 自上述特定客戶加工收入明細選取樣本，檢視來料單、出貨單、銷貨發票及收款情形等，以確認交易發生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列入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9,680 仟元及 11,570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0.71% 及 1%，以及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8,414) 仟元及 (8,659) 仟元，分別佔稅前淨損之 4.38% 及佔稅前淨利之 (14%)。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梁 盛 泰

梁盛泰



會計師

尤 盟 貴

尤盟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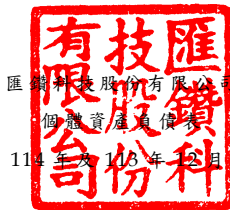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30357402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31 日



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64,127	27	\$ 22,763	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64	-	298	-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一）	6,003	-	3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及二一）	-	-	4,839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二一及三十）	11,060	1	16,212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465	-	2,35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十）	12,999	1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0	-	1,380	-
1410	預付款項	652	-	4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95,580	29	47,895	4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3,384	1	23,644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881,013	65	1,061,964	9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1,347	-	1,056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53,430	4	7,761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904	-	88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7,120	-	3,29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9,668	1	3,20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66,866	71	1,101,809	96
1XXX	資 產 總 計	\$ 1,362,446	100	\$ 1,149,70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六）	\$ 120,000	9	\$ 70,000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89	-	-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8,899	1	13,149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35,057	3	17,036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21,194	1	2,59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458	-	2,75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三十）	4,187	-	3,299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30,160	2	10,16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887	-	16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22,931	16	119,149	10
	非流動負債				
2530	預收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七）	275,656	20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六）	45,953	3	17,779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62	-	9,54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三十）	46,826	4	4,49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68,497	27	31,815	3
2XXX	負債總計	591,428	43	150,964	13
	權益（附註四及二十）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487,783	36	443,915	39
3200	資本公積	355,320	26	328,899	2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735	3	34,248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0	-	11,580	1
3350	（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	(15,790)	(1)	210,876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4,285	2	256,704	22
3400	其他權益	(12,577)	(1)	(340)	-
3500	庫藏股票	(83,793)	(6)	(30,438)	(3)
3XXX	權益總計	771,018	57	998,740	87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362,446	100	\$ 1,149,70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花鑄哲

經理人：花鑄哲

會計主管：郭子龍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	金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三十）				
4600	勞務收入	\$ 45,755	95	\$ 52,084	9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2,465</u>	<u>5</u>	<u>527</u>	<u>1</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48,220</u>	<u>100</u>	<u>52,611</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二二及三十）				
5600	勞務成本	(<u>15,802</u>)	(<u>33</u>)	(<u>31,536</u>)	(<u>60</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5,802</u>)	(<u>33</u>)	(<u>31,536</u>)	(<u>60</u>)
5900	營業毛利	<u>32,418</u>	<u>67</u>	<u>21,075</u>	<u>4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二及二五）				
6200	管理費用	(60,970)	(126)	(37,002)	(7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359</u>)	(<u>5</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3,329</u>)	(<u>131</u>)	(<u>37,002</u>)	(<u>70</u>)
6900	營業淨損	(<u>30,911</u>)	(<u>64</u>)	(<u>15,927</u>)	(<u>3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二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175	-	733	1
7010	其他收入	6,905	14	6,073	1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20)	(23)	(2,038)	(4)
7050	財務成本	(2,912)	(6)	(2,449)	(5)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u>154,307</u>)	(<u>320</u>)	<u>75,858</u>	<u>14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1,259</u>)	(<u>335</u>)	<u>78,177</u>	<u>14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利	(\$ 192,170)	(399)	\$ 62,250	118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8,006	17	(7,375)	(14)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184,164)	(382)	54,875	104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十及二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4)	-	29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554)	(16)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	-	(6)	-
		(7,581)	(16)	2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820)	(12)	35,449	67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164	3	(7,090)	(13)
		(4,656)	(9)	28,359	54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237)	(25)	28,382	5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96,401)	(407)	\$ 83,257	158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3.88)		\$ 1.14	
9810	稀 釋	(\$ 3.88)		\$ 1.1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花 鐫 哲



經理人：花 鐫 哲



會計主管：郭子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代 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43,915	\$ 322,843	\$ 31,912	\$ 41,825	\$ 141,142	(\$ 28,923)	\$ 201	(\$ 49,467)			\$ 903,448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336	-	(2,336)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30,245)	30,245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3,050)	-	-	-			(13,050)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54,875	-	-	-			54,875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8,359	23	-			28,382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4,875	28,359	23	-			83,25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二十及二六）	-	2,601	-	-	-	-	-	-			2,601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註二十、二二及二五）	-	3,437	-	-	-	-	-	-			3,437				
T1	庫藏股轉讓員工（附註二十及二五）	-	18	-	-	-	-	-	19,029			19,047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43,915	328,899	34,248	11,580	210,876	(564)	224	(30,438)			998,740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5,487	-	(5,487)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1,240)	11,240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4,387)	-	-	-			(4,387)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43,868	-	-	-	(43,868)	-	-	-			-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附註十七及二十）	-	19,897	-	-	-	-	-	-			19,897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合資之變動數（附註二十）	-	6,524	-	-	-	-	-	-			6,524				
D1	114 年度淨損	-	-	-	-	(184,164)	-	-	-			(184,164)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656)	(7,581)	-			(12,237)				
D5	114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4,164)	(4,656)	(7,581)	-			(196,401)				
L1	購入庫藏股（附註二十）	-	-	-	-	-	-	-	(53,355)			(53,355)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487,783	\$ 355,320	\$ 39,735	\$ 340	(\$ 15,790)	(\$ 5,220)	(\$ 7,357)	(\$ 83,793)			\$ 771,0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花鐺哲

經理人：花鐺哲

會計主管：郭子龍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192,170)	\$ 62,25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877	3,743
A20200	攤銷費用	713	74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359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10,537	2,290
A20900	財務成本	2,912	2,449
A21200	利息收入	(175)	(733)
A21300	股利收入	(2,400)	(6,063)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3,437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154,307	(75,858)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利益	(809)	(12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7)	(675)
A31150	應收帳款	4,839	2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301	(6,37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65)	(2,359)
A31230	預付款項	(611)	(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47)	5,86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189	6,94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27	5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393)	(4,38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5	73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912)	(2,44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61)	(1,61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091)	(7,7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79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00)	\$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000)	(2,20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000	1,880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796)	59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29)	(14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68)	-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2,400	6,063
B099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15,232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189)	38,9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0,000	3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0,000)	(30,0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0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826)	(10,160)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9,296	-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525)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791)	(3,602)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4,387)	(13,050)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53,356)	-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19,047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34,655)
C05800	支付公司債發行成本	(230)	-
C099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21,26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54,706	(21,68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2)	15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341,364	9,74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763	13,01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4,127	\$ 22,7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花鐺哲



經理人：花鐺哲



會計主管：郭子龍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97 年 9 月 24 日核准設立，原名為台灣匯鍍股份有限公司，於 98 年 12 月 8 日變更為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之營業項目為電器批發業、工業助劑批發業及提供表面處理管理技術服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3 月 30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本年度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係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之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或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並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可轉換公司債贖回及賣回權。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技術服務之提供

技術服務收入係於服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加工服務之提供

加工服務收入係於服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其他服務之提供

其他服務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合約於達成服務合約條件時認列銷貨收入。

(十二)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係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及基本假設，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	\$ 10
銀行活期存款	<u>364,117</u>	<u>22,753</u>
	<u>\$ 364,127</u>	<u>\$ 22,76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71%	0.01%~0.9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私募股權基金	\$ 13,384	\$ 23,644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附註十七）	\$ 89	\$ -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權益工具投資	\$ 264	\$ 298
<u>權益工具投資</u>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外投資		
上市股票		
DUFU TECHNOLOGY		
CORP. BERHAD		
普通股	\$ 264	\$ 298

本公司投資 DUFU TECHNOLOGY CORP. BERHAD 普通股之目的非為短期獲利，故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投資目的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受限制資產－銀行活期存款	\$ 3	\$ 3
受限制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6,000</u>	<u>-</u>
	<u>\$ 6,003</u>	<u>\$ 3</u>
<u>利率區間</u>		
受限制資產	0.00%~0.66%	0.00%

本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經驗及現時市場情況，以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評估所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	\$ 4,839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u>	<u>\$ 4,839</u>
<u>其他應收款</u>		
代購貨款	\$ 2,359	\$ 2,359
應收退稅款	465	-
減：備抵損失	<u>(2,359)</u>	<u>-</u>
	<u>\$ 465</u>	<u>\$ 2,359</u>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120天，並未對逾期應收款加計利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

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前瞻性資訊。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365 天	逾期 超過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	-	-	-	-	
總帳面金額	\$ 4,839	\$ -	\$ -	\$ -	\$ -	\$ -	\$ 4,83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4,839</u>	<u>\$ -</u>	<u>\$ -</u>	<u>\$ -</u>	<u>\$ -</u>	<u>\$ -</u>	<u>\$ 4,839</u>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代墊款及應收退稅款等之款項。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本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存在違約跡象或終止合約致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其他應收款及備抵損失。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個別評估提列減損損失 2,359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871,333	\$ 1,050,394
投資關聯企業	9,680	-
投資合資	-	11,570
	<u>\$ 881,013</u>	<u>\$ 1,061,964</u>

(一) 投資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Superior Plating Corp. (註 1、註2及註3)	<u>\$ 871,333</u>	<u>\$ 1,050,394</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 公 司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Superior Plating Corp.	100%	100%

註1：本公司於113年度參與Superior Plating Corp.之現金增資投資34,655仟元（美金1,075仟元）。

註2：Superior Plating Corp.113年度減資退回股款21,265仟元（港幣5,200仟元）。

註3：本公司於114年度獲配Superior Plating Corp.之現金股利15,232仟元。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五之附表四及附表五。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9,680</u>	<u>\$ -</u>
	114年度	113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8,414)	\$ -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8,414)</u>	<u>\$ -</u>

114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為9,680仟元，占資產總額之0.71%，以及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為(8,414)仟元，佔稅前淨損之4.38%。114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餘額，以及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三) 投資合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u>\$ -</u>	<u>\$ 11,570</u>
	114年度	113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	(\$ 8,659)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u>	<u>(\$ 8,659)</u>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9 月 26 日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由 35%減少至 9%，並認列資本公積 6,524 仟元，惟經考量該公司之董事席次，判斷本公司仍具影響該公司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13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11,570 仟元，佔資產總額之 1%，以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合資損益份額為(8,659)仟元，佔稅前淨利之(14%)。113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合資餘額，以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該合資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成 本</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83	\$ 3,004	\$ 6,987
增 添	<u>828</u>	<u>-</u>	<u>828</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11</u>	<u>\$ 3,004</u>	<u>\$ 7,815</u>

(接次頁)

(承前頁)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03	\$ 2,728	\$ 5,931
折舊費用	<u>534</u>	<u>3</u>	<u>537</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37</u>	<u>\$ 2,731</u>	<u>\$ 6,468</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074</u>	<u>\$ 273</u>	<u>\$ 1,347</u>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3,983</u>	<u>\$ 3,004</u>	<u>\$ 6,987</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83</u>	<u>\$ 3,004</u>	<u>\$ 6,98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46	\$ 2,723	\$ 5,769
折舊費用	<u>157</u>	<u>5</u>	<u>162</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03</u>	<u>\$ 2,728</u>	<u>\$ 5,931</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80</u>	<u>\$ 276</u>	<u>\$ 1,056</u>

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辦公設備	2~5年
租賃改良	10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53,430	\$ 371
運輸設備	<u>-</u>	<u>7,390</u>
	<u>\$ 53,430</u>	<u>\$ 7,761</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53,879</u>	<u>\$ 6,408</u>
使用權資產之提前解約	<u>(\$ 5,870)</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820	\$ 1,115
運輸設備	<u>1,520</u>	<u>2,466</u>
	<u>\$ 2,340</u>	<u>\$ 3,581</u>

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附註三十）		
流動	<u>\$ 4,187</u>	<u>\$ 3,299</u>
非流動	<u>\$ 46,826</u>	<u>\$ 4,49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73~3.73%	1.73%
運輸設備	2.20%~2.33%	1.67~2.3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廠房及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 3 至 10 年，114 年度新簽訂之租賃約定每 2 年依市場租金費率調整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476</u>	<u>\$ -</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84</u>	<u>\$ 7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5,593)</u>	<u>(\$ 3,750)</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134
單獨取得	<u>729</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863</u>
<u>累計攤銷</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246
攤銷費用	<u>713</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959</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04</u>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87
單獨取得	<u>147</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134</u>
<u>累計攤銷</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06
攤銷費用	<u>740</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246</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88</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10 年

十五、其他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註1及2）（附註三十及三一）	\$ 9,200	\$ 3,200
預付設備款	<u>468</u>	<u>-</u>
	<u>\$ 9,668</u>	<u>\$ 3,200</u>

註 1：本公司所持有之部分存出保證金係設定為借款之擔保品，其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註 2：本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經驗及現時市場情況，以衡量存出保證金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評估所持有之存出保證金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120,000</u>	<u>\$ 70,000</u>

銀行借款之年利率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27% ~ 2.60% 及 2.26% ~ 2.58%。

(二) 長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和潤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58,334	\$ -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17,779	27,939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30,160)	(10,160)
長期借款	<u>\$ 45,953</u>	<u>\$ 17,779</u>

本公司之借款包括：

融 資 機 構	抵押或擔保品	融 資 期 間 及 償 還 付 息 辦 法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和潤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保證金	114.11.12-117.11.12，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36 期平均攤還本息。	\$ 58,334	6.74	\$ -	-
第一商業銀行	無	111.9.20-116.9.20，自 111 年 9 月 20 日起寬限期 1 年，寬限期內按月付息，寬限期後以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48 期平均攤還本息。	4,375	2.39	6,875	2.39
第一商業銀行	無	111.10.7-116.10.7，自 111 年 10 月 20 日起寬限期 1 年，寬限期內按月付息，寬限期後以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48 期平均攤還本息。	13,404	2.39	21,064	2.39
			<u>\$ 76,113</u>		<u>\$ 27,939</u>	

十七、預收公司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u>\$ 275,656</u>	<u>\$ -</u>

本公司於 115 年 1 月 5 日在台灣發行 3 仟單位、利率為 0%，依票面金額 100% 發行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3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三年，至 118 年 1 月 5 日到期。

除債券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提前贖回公司債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115 年 4 月 6 日）起至到期日（118 年 1 月 5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債券持有人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公司債。

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68 元。

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之日（117 年 1 月 5 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116 年 12 月 6 日）通知債券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82%。

預收公司債價款（已減除交易成本 5,448 仟元）	\$ 294,5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9)
權益組成部分	(19,897)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090</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275,656
以有效利率 2.82% 計算之利息	<u>-</u>
11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275,656</u>

十八、其他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2,268	\$ 13,106
應付代採購款項	16,334	3,238
應付公司債發行成本	5,218	-
應付勞務費	176	160
應付保險費	458	275
應付營業稅	-	229
其 他	603	28
	<u>\$ 35,057</u>	<u>\$ 17,036</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u>\$ 887</u>	<u>\$ 160</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十、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8,779</u>	<u>44,392</u>
已發行股本	<u>\$ 487,783</u>	<u>\$ 443,915</u>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 43,868 仟元，計發行新股 4,387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14 年 7 月 29 日核准申報生效在案，增資基準日經董事會決議為 114 年 12 月 10 日。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77,375	\$ 177,375
公司債轉換溢價	144,586	144,586
庫藏股票交易	3,969	3,969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所有		
權權益變動數（附註十一）	6,524	-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	2,969	2,969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 股 權	19,897	-
	<u>\$ 355,320</u>	<u>\$ 328,899</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或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股權時，因子公司或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盈餘分配或是虧損彌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前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款，依法彌補累計虧損，預估保留員工及董事酬勞，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連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無需提交股東會承認。

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並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其餘分配如下：

1.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2. 必要時得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如尚有盈餘，其餘額連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配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 241 條第 1 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董事會決議 114、113 及 112 年半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董事會決議日	114年8月11日
法定盈餘公積	\$ -
特別盈餘公積	\$ 74,911
現金股利	\$ -
每股現金股利（元）	\$ -

	113年7月1日 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董事會決議日	114年3月14日	113年8月12日
法定盈餘公積	\$ 5,487	\$ -
特別盈餘公積	(\$ 11,240)	(\$ 17,142)
現金股利	\$ 4,387	\$ -
股票股利	\$ 43,868	\$ -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0.1	\$ -
每股股票股利 (元)	\$ 1.0	\$ -

	112年7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董事會決議日	113年3月14日	112年8月8日
法定盈餘公積	\$ 2,336	\$ 246
特別盈餘公積	(\$ 13,103)	\$ 12,594
現金股利	\$ 13,050	\$ -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0.3	\$ -

114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113 年度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已於 114 年 6 月 2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112 年度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已於 113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11,580	\$ 41,82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數	(11,240)	(30,245)
年末餘額	\$ 340	\$ 11,580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564)	(\$ 28,923)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		
換算差額	(5,820)	35,449
相關之所得稅	<u>1,164</u>	(<u>7,090</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4,656</u>)	<u>28,359</u>
年底餘額	(\$ <u>5,220</u>)	(\$ <u>564</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24	\$ 201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34)	29
採用權益法之		
子公司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7,554)	-
相關之所得稅	<u>7</u>	(<u>6</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7,581</u>)	<u>23</u>
年底餘額	(\$ <u>7,357</u>)	\$ <u>224</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員工 (仟股)
114 年 1 月 1 日股數	523
本年度增加	<u>1,000</u>
114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1,523</u>
113 年 1 月 1 日股數	891
本年度減少	(<u>368</u>)
113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523</u>

本公司於 114 年 4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自集中市場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 114 年 4 月 11 日至 114 年 6 月 10 日，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買回 1,000 仟股（買回成本 53,355 仟元）。

本公司於 113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轉讓庫藏股 368 仟股予員工，並以 113 年 8 月 12 日為給與日，依選擇權評價模式認列酬勞成本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3,437 仟元。

本公司員工於 113 年 8 月以每股行使價格 51.76 元認購普通股 368 仟股，計 19,047 仟元，本公司沖轉庫藏股 19,029 仟元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3,437 仟元，並將差額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3,455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一、收 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勞務收入－技術服務收入 (附註三十)	\$ 44,809	\$ 32,404
勞務收入－加工服務收入	946	19,680
其他營業收入－佣金收入 (附註三十)	<u>2,465</u>	<u>527</u>
	<u>\$ 48,220</u>	<u>\$ 52,611</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技術服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技術服務，合約價格係以投入之成本加成計算。

加工服務收入

本公司之加工服務收入主係來自於金屬表面處理之加工服務，並於服務提供時認列收入，加工服務價格係雙方議定。

佣金收入

佣金收入係提供關係人代採購原料所收取之收入，價格係依合約約定。

(二)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u>	<u>\$ 4,839</u>	<u>\$ 4,868</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u>\$ 11,060</u>	<u>\$ 16,212</u>	<u>\$ 9,828</u>

二二、本年度淨（損）利

（一）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	<u>\$ 175</u>	<u>\$ 733</u>

（二）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股利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400	\$ 6,063
其 他	<u>4,505</u>	<u>10</u>
	<u>\$ 6,905</u>	<u>\$ 6,073</u>

（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068	\$ 283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0,537)	(2,290)
解約損失	(1,289)	-
其 他	<u>(362)</u>	<u>(31)</u>
	<u>(\$ 11,120)</u>	<u>(\$ 2,038)</u>

（四）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670	\$ 2,380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三十）	<u>242</u>	<u>69</u>
	<u>\$ 2,912</u>	<u>\$ 2,449</u>

（五）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876</u>	<u>\$ 3,74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u>\$ 713</u>	<u>\$ 740</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9,228	\$ 28,27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175	918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五）	-	3,437
其他員工福利	<u>3,897</u>	<u>3,82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4,300</u>	<u>\$ 36,45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435	\$ 11,828
營業費用	<u>32,865</u>	<u>24,622</u>
	<u>\$ 44,300</u>	<u>\$ 36,450</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章程訂明，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 至 10% 之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 之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以不低於 20% 為基層員工酬勞。

114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14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	7.5%
董事酬勞	—	4%

金 額

	114年度	113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u>\$ -</u>	<u>\$ 5,275</u>
董事酬勞	<u>\$ -</u>	<u>\$ 2,814</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150	\$ 44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082)	(166)
淨 利 益	<u>\$ 1,068</u>	<u>\$ 283</u>

二三、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4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535
以前年度之調整	(633)	-
不可扣抵之境外來源		
所得	<u>3,668</u>	<u>2,638</u>
	<u>3,035</u>	<u>3,61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041)	3,75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u>(\$ 8,006)</u>	<u>\$ 7,37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損）利	<u>(\$ 192,170)</u>	<u>\$ 62,25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8,434)	\$ 12,45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501	1,987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23,469	(11,832)

(接 次 頁)

(承前頁)

	114年度	113年度
免稅所得	\$ -	(\$ 859)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4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535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1,503	2,012
已實現投資損失	(10,080)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633)	-
不可扣抵之境外來源所得	<u>3,668</u>	<u>2,63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u>8,006</u>)	\$ <u>7,375</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164)	\$ 7,09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7</u>)	<u>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u>1,171</u>)	\$ <u>7,096</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0</u>	<u>\$ 1,38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458</u>	<u>\$ 2,75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發 行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	\$ -	\$ -	\$ 623	\$ 6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損 失	3,296	-	2,107	-	5,403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4	-	4
可轉換公司債	-	1,090	-	-	1,090
	<u>\$ 3,296</u>	<u>\$ 1,090</u>	<u>\$ 2,111</u>	<u>\$ 623</u>	<u>\$ 7,12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	\$ 57	\$ -	\$ -	(\$ 7)	\$ 50
未實現兌換利益	174	-	(174)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541	-	-	(541)	-
備抵損失－應收帳 款	12	-	-	-	12
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8,756	-	(8,756)	-	-
	<u>\$ 9,540</u>	<u>\$ -</u>	<u>(\$ 8,930)</u>	<u>(\$ 548)</u>	<u>\$ 62</u>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6,549	\$ -	(\$ 6,549)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1,979	1,317	-	3,296
	<u>\$ 8,528</u>	<u>\$ 1,317</u>	<u>(\$ 6,549)</u>	<u>\$ 3,29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51	\$ -	\$ 6	\$ 57
未實現兌換利益	170	4	-	17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541	541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12	-	-	12
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3,685	5,071	-	8,756
	<u>\$ 3,918</u>	<u>\$ 5,075</u>	<u>\$ 547</u>	<u>\$ 9,540</u>

(五)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20 年度到期	\$ 43,206	\$ 43,206
122 年度到期	8,626	8,796
123 年度到期	10,039	10,059
124 年度到期	<u>57,514</u>	<u>-</u>
	<u>\$ 119,385</u>	<u>\$ 62,061</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2 年度。本公司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並無任何未決稅務訴訟案件。

二四、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u>3.88</u>)	\$ <u>1.14</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u>3.88</u>)	\$ <u>1.14</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4 年 12 月 10 日。因追溯調整，113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1.26</u>	<u>\$ 1.14</u>
稀釋每股盈餘	<u>\$ 1.26</u>	<u>\$ 1.14</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損）利	(\$ 184,164)	\$ 54,87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註)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損）利	<u>(\$ 184,164)</u>	<u>\$ 54,87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 47,440	\$ 48,01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註)	-
員工酬勞	- (註)	9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 47,440</u>	<u>\$ 48,106</u>

註：114 年度係稅後淨損，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本公司為激勵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 113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轉讓庫藏股 368 仟股予員工，並以 113 年 8 月 12 日為給與日，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3年度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368	51.76
本期行使	(368)	51.76
期末流通在外	-	
期末可行使	-	

本公司於給與日依選擇權定價模式估計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認列為酬勞成本，其公允價值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3年8月12日
給與日股價	\$ 61.00
行使價格	\$ 51.76
預期波動率	26.01%
存續期間	0.0904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5304%
給與之認股權公允價值 (元/股)	\$ 9.3386

本公司於 113 年度將庫藏股 368 仟股轉讓予員工，本公司於給與日依選擇權定價模式估計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437 仟元。

二六、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之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Corp.於 113 年 11 月 13 日向非控制權益股東購買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之 11%股權，致使持股比例由 78%增加至 89%。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股權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十。

二七、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於 114 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 115 年 1 月 5 日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並分別認列相關負債組成部分（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89 仟元、權益組成部分（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19,897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1,090 仟元。另，前述公司債發行成本計 5,448 仟元，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5,218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4 年度

	114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其他	114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70,000	\$ 50,000	應付公司債負債及權益部分	\$ -	\$ 120,000
長期借款	27,939	48,174	所得稅影響數	-	76,113
租賃負債	7,795	(4,791)	財務成本	242	51,013
預收公司債	-	300,000		(5,448)	275,656
	<u>\$ 105,734</u>	<u>\$ 393,383</u>		<u>(\$ 5,690)</u>	<u>\$ 522,782</u>

註：係包含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相關發行成本 5,448 仟元。

113 年度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其他	11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70,000	\$ -	應付公司債負債及權益部分	\$ -	\$ 70,000
長期借款	38,099	(10,160)	所得稅影響數	-	27,939
租賃負債	4,989	(3,602)	財務成本	69	7,795
	<u>\$ 113,088</u>	<u>(\$ 13,762)</u>		<u>(\$ 69)</u>	<u>\$ 105,734</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 114 及 113 年度均維持一致。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庫藏股票）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 1 等級	公允價值 第 2 等級	公允價值 第 3 等級	合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預收公司債	\$ 275,656	\$ -	\$ -	\$ 279,720	\$ 279,720

上述第 3 等級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假設該公司債將於到期日贖回，其風險折現率係採用同產業鏈公司借款利率評估。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私募基金	\$ -	\$ -	\$ 13,384	\$ 13,384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264	\$ -	\$ -	\$ 264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 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	\$ 89	\$ 89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私募基金	\$ -	\$ -	\$ 23,644	\$ 23,644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298	\$ -	\$ -	\$ 298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4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23,644
購 買	277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37)
年底餘額	\$ 13,384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負 債	衍 生 工 具
年初餘額	\$ -
新 增	89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
年底餘額	\$ 89

11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26,406
購 買	675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3,437)
年底餘額	\$ 23,644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私募基金	係採資產法評估公允價值，參考被投資標的近期發布財務報表之淨值及營運情形估算。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同時考量公司債存續期間、可轉債標的股票股價及其波動、轉換價格、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可轉債之流動性風險等因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3,384	\$ 23,6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403,389	49,37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64	298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8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524,193	117,10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保險費及應付營業稅）、預收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工具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借款、租賃負債及預收公司債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

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278	\$ 20

上列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之敏感度上升，主係以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u>\$ 6,000</u>	<u>\$ -</u>
—金融負債	<u>\$ 435,003</u>	<u>\$ 7,795</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u>\$ 364,120</u>	<u>\$ 22,756</u>
—金融負債	<u>\$ 87,779</u>	<u>\$ 97,939</u>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763 仟元及 (752) 仟元，主係本公司以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及借款變動風險部位。

本公司本年度對利率敏感度上升，主係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增加，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淨資產增加所影響。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有價證券投資（基金受益憑證及國外上市（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有價證券價格上漲／下跌 1%，114 及 113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134 仟元及 236 仟元。114 及 11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3 仟元及 3 仟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下降，主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本公司之主要應收款項係與子公司交易所產生，經判斷不致有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而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4 年 12 月 31 日

	3 個 月 內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4,481	\$ 17,943	\$ -	\$ -
租賃負債	-	6,048	25,110	30,043
浮動利率工具	18,059	62,816	7,690	-
固定利率工具	55,573	16,011	340,917	-
財務保證負債	10,703	-	-	-
	<u>\$ 118,816</u>	<u>\$ 102,818</u>	<u>\$ 373,717</u>	<u>\$ 30,043</u>

113 年 12 月 31 日

	3 個 月 內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5,927	\$ 3,238	\$ -	\$ -
租賃負債	1,049	2,385	4,586	-
浮動利率工具	72,695	7,983	18,139	-
財務保證負債	17,640	-	-	-
	<u>\$ 107,311</u>	<u>\$ 13,606</u>	<u>\$ 22,725</u>	<u>\$ -</u>

上述財務保證合約之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本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本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2) 融資額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37,779	\$ 97,939
— 未動用金額	<u>122,221</u>	<u>12,061</u>
	<u>\$ 260,000</u>	<u>\$ 110,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有擔保融資公司借款額		
度		
一已動用金額	\$ 58,334	\$ -
一未動用金額	<u>1,666</u>	<u>-</u>
	<u>\$ 60,000</u>	<u>\$ -</u>

三十、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家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Superior Plating Corp.	子 公 司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子 公 司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子 公 司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合資（註）

註：該公司於114年9月26日辦理現金增資，惟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判斷本公司喪失具影響投資合資之實質能力，惟經考量本公司仍具影響該公司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勞務收入—技	子 公 司		
術服務收入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 8,979	\$ 6,284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7,702	20,109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 7,452	\$ 4,880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676	693
	合 資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38
		<u>\$ 44,809</u>	<u>\$ 32,404</u>
其他營業收入	子 公 司		
一佣金收入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 776	\$ 527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u>1,689</u>	<u>-</u>
		<u>\$ 2,465</u>	<u>\$ 527</u>

本公司提供技術服務予關係人，合約價格係以投入之成本加成計算，價款於次年度經當地外匯管理局核准後收取。

佣金收入係提供關係人代採購原料所收取之收入，價格依合約約定，收款條件為不超過月結 180 天。

上述對關係人交易價格及條件並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

(三) 營業成本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加工成本	子 公 司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u>\$ 813</u>	<u>\$ 17,824</u>

加工成本交易價格係依子公司投入之成本加成計算，向關係人付款條件為不超過月結 180 天。

上述對關係人交易價格及條件並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頂群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 9,510	\$ 9,949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1,380	6,087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u>170</u>	<u>176</u>
		<u>\$ 11,060</u>	<u>\$ 16,212</u>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代收付款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 4,496	\$ -
—代購設備款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u>8,503</u>	<u>-</u>
		<u>\$ 12,999</u>	<u>\$ -</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係未收取保證。114 及 11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 114 年度為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代購設備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為 4,562 仟元。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匯鑽實業 (深圳) 有限公司	<u>\$ 8,899</u>	<u>\$ 13,149</u>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代收付款	匯鑽實業 (深圳) 有限公司	\$ 227	\$ 231
—代收付款	頂群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u>3,024</u>	<u>2,359</u>
		<u>\$ 3,251</u>	<u>\$ 2,59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實質關係人		
	家全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 <u>-</u>	\$ <u>380</u>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家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u>1</u>	\$ <u>15</u>	
租賃費用			
實質關係人			
家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u>762</u>	\$ <u>-</u>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場所，租金價格係參照一般市場行情訂定，付款條件為當月付款。

租賃費用包含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與非取決於指數及費率之變動租金。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未來將支付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未來將支付之租賃給付總額	\$ <u>1,048</u>	\$ <u>-</u>

(七) 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匯鑽實業（香港）有 限公司	\$ <u>17,943</u>	\$ <u>-</u>

係向子公司借款，為未計息之無擔保借款。

(八) 存出保證金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家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u>200</u>	\$ <u>200</u>

(九)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u>-</u>	<u>USD 2,050 仟元</u>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u>-</u>	<u>USD 420 仟元</u>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u>THB 50,000 仟元</u>	<u>THB 50,000 仟元</u>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u>USD 2,000 仟元</u>	<u>USD 2,000 仟元</u>

(十) 其 他

1. 本公司之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Corp.於 113 年度減資退回股款 21,265 仟元（港幣 5,200 仟元）。
2. 本公司於 113 年度參與 Superior Plating Corp.之現金增資投資 34,655 仟元（美金 1,075 仟元），增資後持股比例維持不變。
3. 本公司於 114 年度獲配 Superior Plating Corp.之現金股利 15,232 仟元。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8,961	\$ 10,988
退職後福利	476	269
股份基礎給付	<u>-</u>	<u>2,605</u>
	<u>\$ 29,437</u>	<u>\$ 13,86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係因本公司借款而提供予金融機構之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及備償戶（帳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6,003	\$ 3
存出保證金	<u>9,000</u>	<u>-</u>
	<u>\$ 15,003</u>	<u>\$ 3</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一) 重大承諾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467</u>	<u>\$ -</u>

(二) 或有負債

本公司前員工控告本公司有應付而未付之薪資、資遣費及特休未休費用，並要求賠償 476 仟元。依據法律諮詢意見，本公司管理階層預期前述訴訟案件尚不致對本公司之財務及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三三、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於 115 年 3 月 10 日參與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之現金增資投資 19,847 仟元(泰銖 19,577 仟元)。
2. 本公司為因應營運業務需求，設立越南子公司 SUPERIOR TECHNOLOGY VIETNAM CO.,LTD.，於 115 年 3 月 26 日完成相關設立登記，註冊資本為美金 1,000 仟元，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投入註冊資本。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 (仟 元)	幣 匯	帳 面 金 額 率 (仟 元)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85	31.478 (美元：新台幣)	<u>\$ 27,849</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人 民 幣	196,087	4.467 (人民幣：新台幣)	<u>\$ 875,893</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美 元	425	31.478 (美元：新台幣)	<u>\$ 13,384</u>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 (仟 元)	幣 匯	帳 面 金 額 率 (仟 元)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1	32.667 (美元：新台幣)	<u>\$ 1,981</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人 民 幣	231,087	4.545 (人民幣：新台幣)	<u>\$ 1,050,39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美 元	724	32.667 (美元：新台幣)	<u>\$ 23,644</u>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淨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1,068 仟元及 283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 區間 %	資金貸與 性質(註 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 損失	備抵 金額	擔保 名稱	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註 4)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 3 及 4)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02,000	\$ 102,000	\$ -	-	2	\$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	\$ 308,407	\$ 308,407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9,000	9,0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308,407	308,407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5,000	15,0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308,407	308,407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0,000	10,0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308,407	308,407
1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80,403 (RMB 18,000)	80,403 (RMB 18,000)	87,272 (RMB 19,538)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368,888	368,888
1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8,934 (RMB 2,000)	8,934 (RMB 2,0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368,888	368,888
1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4,796 (THB 15,000)	14,796 (THB 15,000)	5,584 (THB 5,508)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73,778	73,778
2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9,444 (USD 300)	9,444 (USD 3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450,456	450,456
2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67,003 (RMB 15,000)	67,003 (RMB 15,000)	5,936 (RMB 1,329)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450,456	450,456
2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5,739 (USD 500)	15,739 (USD 5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90,091	90,091
2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0,000	40,000	17,943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450,456	450,456
3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SUPERIOR TECHNOLOGY VIETNAM CO.,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200,000	200,0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869,902	869,902

註 1：發行人填 0。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有業務往來者填 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 3：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之 40% 為限。

註 4：資金貸與個別對象限額，就業務往來部分：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個別公司或行號，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雙方於資金貸與前 12 個月期間內之業務往來總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孰高者；就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部分：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貸出公司淨值之 40%，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子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子公司對本公司，不在此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子公司對本公司，從事短期融通資金貸與時，其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當期淨值 200% 為限。

註 5：本表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匯率 31.478 元、泰銖匯率 1.014 元及人民幣匯率 4.467 元換算為新台幣。

註 6：本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將逾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且業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規定提最近一次董事會（115 年 3 月 30 日）報告事項報告資金貸與餘額及實際動撥金額。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註 6)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 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 2)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8)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2)	\$ 308,407	\$ 64,531 (USD 2,050)	\$ -	\$ -	\$ -	-	\$ 308,407	Y	N	Y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8)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	308,407	13,221 (USD 420)	-	-	-	-	308,407	Y	N	Y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2)	308,407	49,320 (THB 50,000)	49,320 (THB 50,000)	-	-	6.40%	308,407	Y	N	N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2)	308,407	62,957 (USD 2,000)	62,957 (USD 2,000)	10,703 (USD 340)	-	8.17%	308,407	Y	N	N
1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註 7)	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	(6)	44,222 (RMB 9,900)	44,222 (RMB 9,900)	-	-	-	-	73,778	N	N	Y
2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註 7)	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	(6)	56,832 (RMB 12,723)	56,832 (RMB 12,723)	56,832 (RMB 12,723)	56,832 (RMB 12,723)	32,431	13.07%	173,980	N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規定：

1.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為他人背書保證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2.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時限額以不超過為他人背書保證公司當期淨值 40%為限。

3.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其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10%。

4.本公司共同投資之公司，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

註 4：本表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匯率 31.478 元、泰銖匯率 1.014 元及人民幣匯率 4.467 元換算為新台幣。

註 5：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及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因營運所需而向金融機構借款，故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其提供背書保證。

註 6：上述背書保證係以本公司之子公司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作為擔保品。

註 7：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係依其持股比率對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惟 113 年 12 月發生組織架構重組，將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改由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直接持有，銀行要求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及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皆需對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待組織架構重組完成後，註銷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對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期末背書保證餘額於 114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解除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對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提供之背書保證金額人民幣 9,900 仟元。

註 8：期末背書保證餘額於 114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解除本公司對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提供之背書保證金額美金 2,050 仟元及本公司對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提供之背書保證金額美金 420 仟元。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基 金 台日二號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3,384	-	\$ 13,384	—
	股 票 DUFU TECHNOLOGY CORP. BERHA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2	264	-	264	—
頂群科技 （深圳）有 限公司	出 資 額 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 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32,431	10%	32,431	—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uperior Plating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 641,729	\$ 641,729	11,976	100	\$ 871,333 (RMB 195,066)	(\$ 145,893) (RMB (33,387))	(\$ 145,893) (RMB (33,387))	子公司，以人民幣記帳	關聯企業，以新台幣記帳;註 2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表面處理業務	12,600 (註 4)	63,000	1,260	9 (註 4)	9,680	(28,578)	(8,414)		
Superior Plating Corp.	Extensive Management Consultant Inc.	薩摩亞	投資控股	40,000	40,000	1,000	100	435,066 (RMB 97,399)	(17,194) (RMB (3,935))	(17,194) (RMB (3,935))	子公司，以人民幣記帳	子公司，以人民幣記帳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投資控股	484,231	484,231	89,000	100	225,228 (RMB 50,422)	(128,489) (RMB (29,404))	(128,489) (RMB (29,404))	子公司，以人民幣記帳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塞席爾	投資控股	169,688	169,688	5,530	89	215,632 (RMB 48,274)	(8,568) (RMB (1,961))	(7,605) (RMB (1,740))	子公司，以人民幣記帳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控股	-	-	-	-	-	-	-	註 3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泰國	表面處理業務	187,318	187,318	2,192	66	236,317 (THB 233,103)	(11,790) (THB (12,388))	(7,789) (THB (8,183))	子公司，以泰銖記帳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五。

註 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於 113 年 7 月完成相關設立登記，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投入註冊資本。

註 4：本公司之合資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9 月 9 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50,400 仟元並於 114 年 9 月 26 日辦理現金增資，惟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由 35%減少至 9%，並從合資公司改為關聯企業，請參閱附註十一。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及已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3)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 2)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表面處理業務	RMB 83,820 (HKD 89,000)	(二)(1)	\$ 505,496	\$ -	\$ -	(\$ 125,281) (RMB(28,670))	100	(\$ 125,281) (RMB(28,670))	\$ 184,444 (RMB 41,292)	\$ 51,285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通訊設備及 消費電子產品內構 件之電鍍	RMB 8,268 (USD 1,000)	(二)(1)	40,000	-	40,000	(17,147) (RMB(3,924))	100	(17,147) (RMB(3,924))	434,951 (RMB 97,373)	-
東莞冠杰金屬表面 處理有限公司 (註 7)	表面處理業務	RMB 90,563	(二)(2) (註 6)	-	-	(註 5)	28,637 (RMB 6,554)	10	2,864 (RMB 655)	- (註 7)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545,496 (註 3)	\$ 494,211 (註 4)	\$ 551,83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 3 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1)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及 Extensive Management Consultant Inc.）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投資公司（Extensive Management Consultant Inc.再投資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再轉投資。

(三) 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 2：除註 7 所述外，係按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3：係依各次實際匯出時之匯率計算加總。

註 4：本公司依 111 年 8 月 2 日經審二字第 11100122020 號函申報本期自大陸子公司盈餘匯回 51,285 仟元（USD1,637 仟元），用以抵減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期末申報投資大陸金額為 494,211 仟元。

註 5：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係由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直接投資，非由台灣匯出之投資金額。

註 6：113 年 12 月透過組織架構重組，將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自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持有改由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直接持有。

註 7：本公司對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原採權益法評價，於 114 年 9 月因判斷本公司喪失具影響關聯企業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停止對該公司採用權益法評價，轉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關 係 人 名 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 之 關 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價 格	收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表面技術處理服務	\$ 813	以投入之成本加成 計算	不超過月結 180 天	—	(\$ 8,899)	100	\$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關 係 人 名 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 之 關 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價 格	收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表面技術處理服務	\$ 8,979	以投入之成本加成 計算	次年度經所在地外匯管 理局核准後收款	—	\$ -	-	\$ -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代採購佣金	776	依照合約規定	不超過月結 180 天	—	-	-	-
		表面技術處理服務	27,702	以投入之成本加成 計算	次年度經所在地外匯管 理局核准後收款	—	9,510	86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參閱附表二。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參閱附表一。

(6)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附註十及三十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十及三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預收公司債明細表		附註十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八及三十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二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一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	用	金		\$	10
活期存款		包含新台幣 349,436 仟元及美金 466 仟元，匯率 31.478			<u>364,117</u>
					<u>\$ 364,127</u>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係新台幣
仟元、仟單位／仟股

項	目	年 單	位	公 允 價 值	初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公 允 價 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單	位			金額 (註 1)		單	位		金額 (註 2)		單	位		
台日二號基金		-		\$ 23,644			-		\$ 277		-			(\$ 10,537)		-		\$ 13,384	無

註 1：本年度增加係購買台日二號基金 277 仟元。

註 2：本年度減少係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0,537 仟元。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	目	摘	要	單 位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單 價 (元)	總 價
國外上市股票		DUFU TECHNOLOGY CORP. BERHAD	普通股	22	\$ 264	MYR 1.60		\$ 264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受限制資產		質押存款（利率 0.00%）		\$	3
受限制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 0.66%）			<u>6,00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u>6,003</u>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採 用 權 益 法 之 子 公 司、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之 其 他 綜 合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註 2)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3)		投 資 損 益	損 益 之 份 額	換 算 調 整 數	年 底 餘 額			市 價 或 淨 值 (註 1)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 價 (元／股)	總 價	
Superior Plating Corp.	11,976	\$1,050,394	-	\$ -	-	(\$ 19,794)	(\$ 145,893)	(\$ 7,554)	(\$ 5,820)	11,976	100	\$ 871,333	73.14	\$ 875,893	無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00	<u>11,570</u>	-	<u>6,524</u>	(5,040)	<u>-</u>	(<u>8,414</u>)	<u>-</u>	<u>-</u>	1,260	9	<u>9,680</u>	7.68	<u>9,680</u>	無
		<u>\$1,061,964</u>		<u>\$ 6,524</u>		(\$ <u>19,794</u>)	(\$ <u>154,307</u>)	(\$ <u>7,554</u>)	(\$ <u>5,820</u>)			<u>\$ 881,013</u>		<u>\$ 885,573</u>	

註 1：每股淨值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 114 年 12 月 31 日股權淨值估計。

註 2：本年度增加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公司現金增資，本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列所致之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6,524 仟元。

註 3：本年度減少係收取子公司現金股利 15,232 仟元及包含對子公司順流交易之未實現毛利 4,562 仟元。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建 築 物	運 輸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6,915	\$ 8,871	\$ 15,786
本年度新增	53,879	-	53,879
本年度處分	(6,915)	(8,871)	(15,786)
年底餘額	<u>\$ 53,879</u>	<u>\$ -</u>	<u>\$ 53,879</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6,544	\$ 1,481	\$ 8,025
本年度新增	820	1,520	2,340
本年度處分	(6,915)	(3,001)	(9,916)
年底餘額	<u>\$ 449</u>	<u>\$ -</u>	<u>\$ 449</u>
年底淨額	<u>\$ 53,430</u>	<u>\$ -</u>	<u>\$ 53,430</u>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說 明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抵 押 或 擔 保
信用額度借款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 20,000	114/12/08-115/03/09	2.330%	無
信用額度借款	台灣富邦商業銀行	30,000	114/04/21-115/04/18	2.273%	無
信用額度借款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40,000	114/07/14-115/07/14	2.600%	無
信用額度借款	永豐商業銀行	<u>30,000</u>	114/12/18-115/02/13	2.585%	無
		<u>\$ 120,000</u>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建 築 物	廠房租賃	114/12/1~124/11/30	3.73%	\$ 51,013
減：列為流動部分				(<u>4,187</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46,826</u>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管理技術服務成本(係包括薪資費用及其他 用人費用等成本)	\$ 14,949
加工成本	<u>853</u>
	<u>\$ 15,802</u>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管 理 費 用
薪資支出（含退休金費用及董事酬金）	\$ 30,347
勞 務 費	13,209
雜 費	5,02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359</u>
其他（註）	<u>12,390</u>
	<u>\$ 63,329</u>

註：其他各類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 5%。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650	\$ 26,478	\$ 36,128	\$ 9,899	\$ 13,197	\$ 23,096
勞健保費用	973	1,490	2,463	980	1,303	2,283
退休金費用	406	769	1,175	502	416	918
董事酬金	-	3,100	3,100	-	5,174	5,174
股份基礎給付	-	-	-	-	3,437	3,43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06	1,028	1,434	447	1,095	1,542
	<u>\$ 11,435</u>	<u>\$ 32,865</u>	<u>\$ 44,300</u>	<u>\$ 11,828</u>	<u>\$ 24,622</u>	<u>\$ 36,450</u>
折舊費用	<u>\$ -</u>	<u>\$ 2,876</u>	<u>\$ 2,876</u>	<u>\$ -</u>	<u>\$ 3,743</u>	<u>\$ 3,743</u>
攤銷費用	<u>\$ -</u>	<u>\$ 713</u>	<u>\$ 713</u>	<u>\$ -</u>	<u>\$ 740</u>	<u>\$ 740</u>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8 人及 29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6 人及 8 人。
2.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873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422 仟元 (『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642 仟元 (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050 仟元 (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56%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本公司章程有關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規定：
本公司年度稅前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

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本公司已於 114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以不低於 20% 為基層員工酬勞。

(2) 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等之給付酬金之政策：

- A.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包括車馬費、酬勞及執行業務費用，係以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各該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支給水準議定之。
- B. 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其中經理人之酬金經提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同意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1358

號

會員姓名： (1) 梁盛泰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尤盟貴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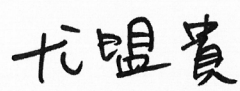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29061764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336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66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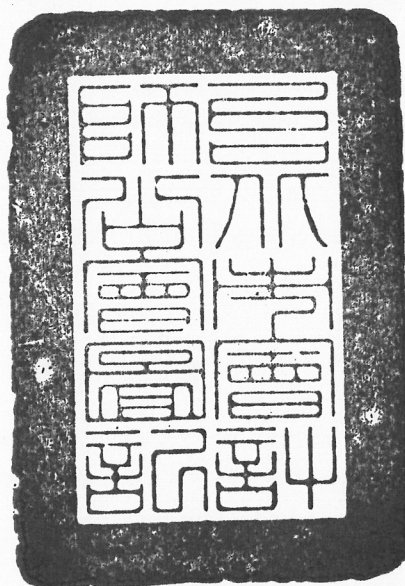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03 日